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3-46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海证券	股票代码	0007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健		刘峻
电话	0771-5539038		0771-5569592
传真	0771-5530903		0771-5530903
电子信箱	dshbgs@ghzq.com.cn		dshbgs@ghzq.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2,085,160,808.48	11,383,844,355.77	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67,661,576.25	2,739,527,308.73	4.68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97,759,838.41	788,435,305.84	1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438,286.85	149,218,039.62	2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374,029.42	148,825,193.18	2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89,719.42	389,066,823.2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2%	5.40%	上升1.0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4%	5.39%	上升个0.95百分点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2.2.1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89,974户。

2.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股)	报告期末持股情况				质押、冻结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466,698,216	0	466,698,216	26.04	0
2	广西梧州索芙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213,120,685	0	213,120,685	11.89	212,720,000
3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97,896,710	0	197,896,710	11.04	0
4	广西荣桂贸易公司	国有法人	0	141,376,220	0	141,376,220	7.89	0
5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100,006,764	0	100,006,764	5.58	67,000,000
6	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89,361,093	0	89,361,093	4.99	89,353,007
7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66,671,173	0	66,671,173	3.72	0
8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2)	国有法人	0	11,338,635	23,015,905	34,354,540	1.92	22,500,000
9	广州市靓本清超市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28,767,142	0	28,767,142	1.61	28,767,100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	11,032,000	0	11,032,000	11,032,000	0.62	0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在证券行业不断深化创新发展的背景下，券商整体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公司董事会秉承"忠诚、勤俭、专业、创新"的企业精神，立足传统优势业务，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发展为主线，以资源整合、业务协同为推手，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现将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3.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3.1.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9,775.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87%；利润总额26,979.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43.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59%。

3.1.2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证券经纪业务	44,375.05	24,822.29	44.06	32.48	6.46	13.67
投资银行业务	15,008.14	7,328.54	51.17	150.94	26.51	48.03
证券自营业务	8,520.08	4,131.78	51.51	-53.97	162.36	-39.98
资产管理业务	1,383.08	858.09	37.96	74.13	-29.18	90.51

注：上表为公司业务分部数据。子公司经营情况详见"3.1.5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证券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受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影响，我国A股市场呈现大幅震荡格局，二级市场交易活跃，沪深股基成交额同比出现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在有效遏制佣金率下滑趋势、巩固传统通道业务区域市场优势的同时，以信用业务和金融产品销售为重点，融资融券等非通道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4,375.0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48%。

2013年上半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的交易额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证券种类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成交金额	市场份额(%)	成交金额	市场份额(%)
股票	A股	23,607,116.36	0.56	22,859,286.86	0.66
	B股	50,324.56	0.29	28,807.12	0.30
基金		238,515.56	0.17	137,584.24	0.19
权证		-	-	-	-
债券		98,513.63	0.06	49,902.64	0.06
债券回购		7,298,593.30	0.14	5,387,314.80	0.17

注：市场数据来源于沪深交易所公布的统计月报。

（2）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IPO暂停的不利局面，公司及时调整工作重点，在积极发挥债券承销优势的同时，努力推进再融资项目，累计完成9家主承销项目（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4家、债券项目5家）的发行承销工作，保荐承销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008.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0.94%。

2013年上半年，公司证券承销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承担角色	发行类型	承销家数		承销金额		承销收入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主承销	IPO	0	0	0	0	0	0
	增发	4	1	693,930.00	270,000.00	11,251.30	900.00
	配股	0	0	0	0	0	0
	债券	5	5	460,000.00	378,000.00	2,291.00	4,836.00
	可转债	0	0	0	0	0	0
	小计	9	6	1,153,930.00	648,000.00	13,542.30	5,736.00
副主承销及分销	IPO	0	0	0	0	0	0
	增发	0	0	0	0	0	0
	配股	0	0	0	0	0	0
	债券	134	85	3,871,000.00	4,208,000.00	-558.92	-285.61
	可转债	0	0	0	0	0	0
	小计	134	85	3,871,000.00	4,208,000.00	-558.92	-285.61
	合计	143	91	5,024,930.00	4,856,000.00	12,983.38	5,450.39

注：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12,983.38万元，财务顾问收入1,024.00万元，保荐业务收入1,000.00万元，利息净收入0.75万元。

（3）证券自营业务

报告期内，在稳健的货币政策下，债券市场收益率波动趋于稳定。公司准确把握市场节奏，严格控制风险，成功把握一季度信用债利差收窄的投资机会，并较好地回避了6月份货币市场剧烈波动的冲击。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实现收入8,520.0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3.97%。

2013年上半年，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证券投资收益	11,518.38	8,946.36
其中: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2,178.58	-577.92
出售交易性金融负债的投资收益	-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1,137.50	-815.43
出售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	-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收益	87.58	-
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8,114.72	10,339.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5.36	12,976.43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16.48	12,976.43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81.12	-
利息净收入	-2,260.49	-3,406.9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44	-4.41
合 计	8,520.08	18,511.41

（4）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注重业务风险控制的同时，加大对集合资产管理业务的开拓力度，上半年新增11个集合理财产品和6个定向资产管理项目，受托客户资产管理规模181.8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09.7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收入1,383.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4.13%。

2013年上半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及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资产管理规模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资产管理规模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259,534.85	460.60	81,590.89	606.08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1,558,460.70	923.38	216,562.23	188.31

3.1.3 创新业务开展情况

2013年是公司的"创新突破年"。公司依据自身的优势和特点，将场外市场业务、信用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以及网络证券确定为创新重点突破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相继取得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推荐和经纪业务等创新业务资质。目前，见证开户及保证金现金管理产品已顺利上线运行，融资融券累计授信额度超50亿元。

3.1.4 收入、支出、利润和现金流分析

（1）报告期内收入构成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49.43%，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6.72%，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9.49%，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54%，基金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5.68%，期货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1.43%。

上年同期，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42.48%，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23.48%，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7.59%，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01%，基金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5.43%，期货子公司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11.86%。

（2）报告期内支出构成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支出构成无重大变化。公司各项业务营业支出构成情况如下：证券经纪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39.36%，投资银行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1.62%，证券自营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6.55%，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36%，基金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4.54%，期货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3.81%。

上年同期，公司各项业务营业支出构成情况如下：证券经纪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41.02%，投资银行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0.19%，证券自营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2.77%，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2.13%，基金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4.87%，期货子公司业务支出占公司总支出的12.66%。

（3）报告期内利润构成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73.19%，投资银行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28.75%，证券自营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16.43%，基金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18.40%，期货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5.80%。

上年同期，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证券自营业务、证券经纪业务和控股基金子公司业务、控股期货子公司业务。其中：证券自营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77.00%，证券经纪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46.27%，基金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16.89%，期货子公司业务利润占公司营业利润的9.79%。

（4）现金流转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1,448,105.76	973,347,421.90	2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0,637,825.18	584,280,598.63	16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89,719.42	389,066,823.27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44.58	53,870.00	24.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47,514.16	14,159,766.78	37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80,669.58	-14,105,896.78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200,000.00	-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51,672.15	126,709,952.54	-3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948,327.85	-126,709,952.54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83,701.82	248,307,765.75	-8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加28.57%，主要原因是拆入资金增加37,000.00万元，及本期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了现金流入。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160.26%，主要原因是本期融出资金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371.39%，主要原因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2,574.7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1.83%，以及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支付4,100.00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45,120.00万元，上年同期为零。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借入次级债务45,000.00万元，及吸收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120.00万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35.88%，主要原因是本期分配现金股利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1.5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2,0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权，其主营业务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3年6月30日，基金公司总资产54,195.27万元，净资产46,674.21万元。2013年1-6月，基金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081.07万元，营业利润4,914.55万元，净利润3,673.9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基金公司营业利润增加32.24%，净利润增加32.00%，主要是公司管理的公募基金产品月均保有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基金管理费收入相应增加，同时加强了费用管理及控制所致。

截至2013年6月30日，基金公司旗下共管理13只基金，公募基金管理规模为1,543,184.81万元，整体投资业绩保持稳定，公募基金规模排名行业第39位（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2）国海良时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83.84%股权，其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期货公司总资产180,576.26万元，净资产26,561.00万元。2013年1-6月，期货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259.75万元，营业利润1,548.39万元，净利润1,162.52万元。期货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加11.71%，主要是客户权益增加所致。与上年同期相比，期货公司营业利润减少30.11%，净利润减少30.92%，主要原因是手续费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期货公司拥有期货营业部 12家，市场占有率1.1845%。

（3）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其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顾问，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3年6月30日，直投公司总资产20,038.42万元，净资产19,976.45万元。2013年1-6月，直投公司投资的项目尚未产生收益，实现净利润-252.63万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直投公司完成1家自有资金项目投资，发起设立1只创业投资基金并完成1家项目投资。

3.2 重要事项

3.2.1 重大关联交易

（1）获得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未发生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金额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市场定价	-	-	4.53	0.00

（2）参与国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①参与国海内需增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单位:万份

关联方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期初份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份额	期初份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份额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50.60	-	-	4,950.60	4,950.60	-	-	4,950.60

②收取集合资产管理费

单位:元

关联方	2013年1-6月		2012年1-6月	
	管理费金额	占同期管理费总额比例(%)	管理费金额	占同期管理费总额比例(%)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5,200.01	1.55	715,359.52	9.92

（3）支付次级债务利息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未付利息	说明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万元	2010年4月12日	2016年4月11日	19,387,500.00	7,886,175.00	为迅速提高公司净资本规模，以获取各项创新业务资格，公司2010年向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入6年期5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务。
	45,000万元	2013年1月10日	2019年1月10日	8,105,625.00	7,205,000.00	为迅速提高公司净资本规模，以获取各项创新业务资格，公司2013年向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入6年期4.5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10月27日在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合计	95,000万元	-	-	27,493,125.00	15,091,175.00	-

3.2.2 公司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国海证券相关股东及南宁市荣高投资有限公司	原持有国海证券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桂东电力、索美公司、中恒集团及河池化工承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靓本清超市作为索美公司的关联方亦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荣桂贸易及湖南湘晖因本公司启动本次重组时持有国海证券股权尚不足一年，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限售期为48个月，其余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原国海证券股东及荣高投资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限售期为12个月。	2011年8月9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12-48个月。	1.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2.株洲国投、武汉香溢、玉林华龙、梧州冰泉、金亚龙投资等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5%已解除限售，剩余25%的股份将限售至减值测试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原国海证券股东	约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的三年内(包含实施完毕的当年)，每年年末均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机构对国海证券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测试后国海证券的价值小于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国海证券的作价值20.69亿元，则原国海证券股东需将减值额对应的股份数予以注销或赠送予桂林集琦的相关股东。	2011年8月9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三年。	公司聘请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对本公司2011、2012年末整体价值进行了减值测试，截至2011年和2012年末，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分别为64.63亿元和156.26亿元，未出现减值。
	原国海证券主要股东	为保证国海借壳上市的顺利进行，原国海证券前四大股东广西投资集团、桂东电力、荣桂贸易和索美公司在此进一步声明并承诺如下：如原国海证券其他十家股东中任何一家股东不能按照前述承诺履行或部分履行相应补偿或赔偿责任的，则原四家主要股东承担连带赔偿或补偿责任。	2011年8月9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三年。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作为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后存续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广西投资集团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存续公司相同的业务；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存续公司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同时保证不利用其股东的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并且承诺方将促使承诺方全资拥有或其拥有50%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 2.对于承诺方及其关联方将来与存续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方将严格履行桂林集琦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保证与桂林集琦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国海证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国海证券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除需满足一般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要求外，上市后将针对国海证券自身特点，在定期报告中充分披露客户资产保护、风险控制、合规检查、创新业务开展与风险管理等信息，强化对投资者的风险揭示；充分披露证券公司可能因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证券监管机构采取限制业务等监管措施、甚至被撤销全部证券业务许可的风险。同时将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监控机制，建立对风险的实时监控系统，加强对风险的动态监控，增强识别、度量、控制风险的能力，提高风险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西梧州索芙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1.桂林集琦截至合并基准日的全部债务(包括潜在债务及或有债务)由索美公司承接，索美公司将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及时清偿该等债务。 2.桂林集琦将其持有的控股、参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给索美公司时，如不能取得该等公司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书面文件，索美公司同意，如有其他股东行使对该等公司股权的优先购买权的，索美公司同意将受让该等公司股权改为收取该等股权转让的现金。 3.因桂林集琦的部分资产被抵押、查封、冻结，如该等资产于本次资产置换及吸收合并生效后不能及时、顺利向索美公司转移的，由此产生的损失由索美公司承担。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广西梧州索芙特美容保健品有限公司	索美公司承诺：索美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规定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索美公司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011年8月9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相关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承诺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3.2.3 公司单项业务资格变化情况

（1）2013年3月12日，经广西证监局桂证监许可〔2013〕6号文核准，公司获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2）2013年3月21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3〕54号文核准，同意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从事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3）2013年5月21日，中国保监会向公司核发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2.4 公司再融资工作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3年6月14日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并同意通过配股方式募集资金不超过35亿元。目前，公司配股工作正在积极推进过程中。该事项详见公司登载于2013年6月1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5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公司2013年分类评价结果为B类BB级。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变更情况。

4.2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4.3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海创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设成立子公司厦门国海坚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于2013年3月29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本期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4 公司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雅锋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3-4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7月2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温昌伟先生请假。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雅锋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中期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同意冯柳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冯柳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补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议案的具体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附件：冯柳江先生简历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冯柳江先生简历

冯柳江，男，1956年1月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2002年8月至2008年5月，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8年5月至2008年6月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委员；2008年6月至2013年5月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2013年5月至今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冯柳江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董事任职条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已经按照《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获得了相关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13-4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7月2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黄兆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1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审议公司2013年中期风险控制指标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一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锦州港	股票代码	6001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锦港B股	股票代码	9009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健		李桂萍
电话	0416-3586462		0416-3586234
传真	0416-3582431		0416-3582431
电子信箱	WJ@JINZHOUPORT.COM		MSC@JINZHOUPORT.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184,351,791.46	10,253,209,103.77	-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25,959,229.20	4,087,618,715.99	0.9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53,021.01	90,200,333.95	181.88
营业收入	754,438,862.08	626,659,042.02	2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46,984.84	84,248,524.06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919,448.21	79,683,395.75	-31.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	2.11	减少0.2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1	0.054	-6.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1	0.054	-6.2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94064户，其中A股股东61104户，B股股东32960户。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9.73	308,178,001	0		质押308,127,701
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4	303,552,641	0		无
锦州港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家	11.53	180,000,000	0		无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7.57	118,170,000	0		无
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2.52	39,377,690	39,377,690		无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2.35	36,700,000	0		无
营口港务投资有限公司	未知	2.09	32,634,174	32,634,174		无
冯丹	未知	0.75	11,733,461	11,733,461		无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37	5,730,541	1,605,641		无
曹仁均	未知	0.35	5,457,229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据营口港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17)2012年年度报告显示，我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7名股东营口港务投资有限公司为第5名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现未知其关联关系是否变更。 2、未知前10名股东及无限售条件股东中8、9、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复杂多变的整体经济形势和港口间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快速采取有效对策，加大开拓市场力度，实现了粮食、钢材、集装箱等货种吞吐量大幅增加，油品、杂货吞吐量稳中有升，煤炭吞吐量受经济形势影响略有下滑。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开拓运营思路，将业务触角向上下游物流业拓展延伸，港口功能进一步完善；适时调整港建投资规模，适度控制港口建设投资速度，降低成本；在经营管理上，公司通过加强应收款催缴工作，确保资金管理安全，进一步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全面提高内控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75,443.89万元，同比增长20.39%；实现净利润7,894.70万元，同比下降6.29%；实现每股收益0.051元，同比下降6.29%。

公司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一是国内宏观经济增长速度放缓，产业结构调整压力加大。相关的电力、冶金、钢铁、水泥、航运多个行业遭遇寒冬，国内市场持续低迷，港口装卸业务受此冲击，导致吞吐量增幅减慢；二是成本压力加大，为确保港口长期竞争能力，港口建设仍需大量资金投入，但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匮乏，加之上半年部分港口生产经营所需生产资料价格有所上涨，同时随着前期工程的竣工投产，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综合来看，公司仍面临较大的成本上涨压力；三是辽宁港口间生存竞争环境更趋激烈，地理位置的近距离、装卸功能的无差异、区域经济的欠发达，使港口间的竞争更趋尖锐。

尽管面临上述困难，下半年公司仍将按照年初制定的指导思想和方针目标，进一步创新货源承揽策略，延伸货源承揽触角，培育港口新的增长点；进一步强化生产组织和现场管理，通过内部挖潜，降低成本，努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港口建设和完善各项管理及配套服务设施，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和竞争优势；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立足现有良好基础，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保障全面完成年初确定各项任务指标。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754,438,862.08	626,659,042.02	20.39	主要为煤炭贸易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508,593,854.48	374,954,308.04	35.64	主要为折旧费用、煤炭贸易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	5,280,084.98	4,316,410.08	22.33	主要为销售人员增加，致薪酬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42,523,374.70	42,581,019.90	-0.14	
财务费用	87,928,916.41	64,954,150.86	35.37	借款平均占用额增加，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253,021.01	90,200,333.95	181.88	主要是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964,417.82	-645,220,328.79	57.07	主要是本期支付工程款、设备款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0,265.40	742,506,120.89	-98.82	本期借款减少所致。

2、其它

（1）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幅度%	说明
营业成本	508,593,854.48	374,954,308.04	35.64	主要是折旧增加、煤炭贸易成本增加，导致成本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87,928,916.41	64,954,150.86	35.37	借款平均占用额增加，导致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577,311.50		-100.00	本期收回三年以上欠款，导致坏账损失相应减少。
投资收益	12,938,225.68	-5,266,266.63	345.68	主要为本期股权转让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6,763,653.93	4,657,120.27	45.23	主要为债权转让收入增加。

（2）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紧紧抓住辽宁沿海经济带开发开放的战略机遇期，统筹规划，加快发展。面对着前所未有的市场和资金压力，特别是作为港口主要货源的煤炭市场陷入萧条期，公司一方面抓好市场开发，增份额、防流失、做好生产组织，提升客户满意度，另一方面做到主辅兼顾，完善港口服务功能，延伸港口产业链条，通过加强区港合作、提高港口投资回报水平。通过上述举措的有效贯彻实施，报告期内，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得以稳步推进，为完成全年计划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2013年拟定的营业收入计划为136,145.5万元，报告期内共实现营业收入75,443.89万元，完成计划的55.41%；公司2013年拟定的港建投资计划为89,091.90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港口建设投资20,960.09万元，完成计划的23.53%，稳步推进了油品罐区一期工程、生产调度指挥中心工程、航道扩建工程和三港池东岸区通用泊位工程等一批续建工程项目。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装卸	439,541,516.10	259,765,974.16	40.90	2.37	12.28	减少5.22个百分点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地理区位优势：锦州港是辽西及内蒙古东部地区内外贸物资重要集散地之一，是东北地区重要的油品、粮食、散矿和煤炭装卸基地，也是距东北中部和西部以及蒙东地区最近的出海口。锦州港距东北、内蒙、华北三大经济区陆域运输里程较短，可为客户节省大量物流成本，较环渤海湾的其他主要港口具有较强的地理优势。

2、依托辽宁沿海经济带的优势

2003年，党中央、国务院明确提出了振兴东北等老工业基地的经济发展战略，为贯彻实施中央经济发展战略，辽宁省委、省政府提出了要努力打造"五点一线"辽宁沿海经济带的战略构想。作为辽宁省西部及内蒙古自治区东部广大内陆地区通向海洋、走向世界的重要门户，锦州港是辽宁省政府发展辽宁沿海经济带，打造辽西锦州湾沿海经济区的龙头，在整个东北亚经济圈中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地位。

3、油品、煤炭货源优势

辽西是石油化工企业相对集中的地区，"三锦"（锦州、锦西、盘锦）是辽宁省重点发展的三大石化企业所在地，中石油锦州、锦西两厂都将成为千万吨炼化大厂，这也将使锦州及辽西地区成为中国北方重要的石油化工生产加工和物流基地，同时锦州国家石油战略储备基地也已开工建设。这些都为将锦州港打造成中国北方油品大港打造有利的基础和条件。

此外，北煤南运通道的形成，也为锦州港提供了稳定的货源保障。内蒙古地区蕴藏着大量的煤炭等矿产资源，已探明储量为141亿的白音华煤田现已投入生产，锦州港以其最经济、最便捷的特殊地理位置，成为最理想的北煤南运出海口。中电投集团为白音华煤田下海修建的"赤-大-白"铁路，将有利于锦州港煤炭吞吐量的提升。另外，锦州港也是蒙古国资源最便捷的出海口。蒙古国的矿产资源也有可能成为锦州港重要的货源保障。

（四）投资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为26,128.76万元，比期初减少了4,755万元，减幅为15.40%，具体原因如下：

经公司2013年1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中丝辽宁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共同组建中丝锦州化工品港储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24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中丝辽宁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出资25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合资公司主营国际船舶、货运代理、国内水路运输船舶、货运代理；货物、技术进出口、劳务服务等业务。该公司目前正处于建设期，尚未发生经营业务。

根据公司2013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司与辽宁宝地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双方一致同意：以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2013年3月31日经审计、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依据，将公司持有辽宁锦港宝地置业有限公司50%的股权转让给辽宁宝地建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为6,200万元，投资成本为5,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相关股权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毕，相关股权转让款项已结清。

董事长:张宏伟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 0 1 3 年 7 月 2 6 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股票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编号:临2013-031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宏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13年7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报告内容详见2013年7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拖船资产进行处置的议案》

会议同意将船体机械设备已到大修周期的"锦港五号"拖船出售给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出售价格根据评估结果确定为1,809万元。公告内容详见2013年7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成立锦州港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股票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编号:临2013-032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公司监事6人，实到监事6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伟主持。会议召开程序及审议议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

参与表决的监事对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3年1-6月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3、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4、在审议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并提出本审核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拖轮资产进行处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此次出售拖船资产价格合理，有利于公司提升资产利用率，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成立锦州港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 0 1 3 年 7 月 2 7 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股票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编号:临2013-033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拖船资产处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拟将拥有的"锦港五号"拖船资产出售给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出售价格根据评估结果确定为1,809万元。
- 本次资产处置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7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资产处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1、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拟将拥有的"锦港五号"拖船资产出售给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出售价格根据评估结果确定为1,809万元。

2、本次资产处置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7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资产处置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董事会已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主要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秦皇岛市海港区海滨路47号

4、法定代表人：朱明春

5、注册资本：伍亿元

6、主营业务：港口与航道工程、堤防工程；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船舶拆改制造、营运船舶的修理与改建等。

7、实际控制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存在债权债务关系：交易对方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为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的港口建设施工单位之一。

9、交易对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2年12月31日，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40.63亿元，净资产为7.67亿元，2012年营业收入为34.58亿元，净利润为0.85亿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名称："锦港五号"拖船

2、船舶种类：推轮

3、权属状况：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颁发的船舶所有权登记证书，登记号码为030302000007号，资产权属明确，不存在抵押、担保、查封等其他项权利限制，无未决事项。

4、相关资产运营情况："锦港五号"拖船由天津新河船厂在1995年10月建造完成，1996年1月2日验收投入使用，购建拖船原值22,855,448.51元，截止2013年6月30日，累计提取折旧费21,372,695.29元，账面净值为1,482,753.22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该船将于2014年1月达到使用年限，目前该船体机械设备已到大修周期，"锦港五号"拖船继续使用将增加维修成本和日常费用开支。公司现有拖船5艘，2013年11月30日又可以交付使用一艘拖船，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生产作业需要。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已经评估事务所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1、事务所名称：辽宁正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评估基准日：2012 年12月31 日

3、评估方法：成本法

4、评估重要假设：公开市场假设和不改变用途继续使用假设

5、评估结果：评估基准日（2012 年12月31日）拖船资产的评估值约人民币1,809万元。

6、成本构成：采用重置成本法，在评估基准日2012年12月31日重新建造一艘相类似新船的重置成本即评估原值3350万元，因从1995年到2012年底期间材料费、人工成本、税费等有所增加。

7、评估增值原因：该项资产在18年前以低价位价格购买，结合资产状况、技术程度、新旧程度、维修保养情况综合考虑确定的成新率，因评估成新率大于账面成新率，引起评估增值。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合同主体：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交易价格：1,809万元人民币

3、支付方式：现金

4、支付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购船款。

5、交付日：移交时间为合同签订后5日内

6、合同的生效条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7、违约责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其对转让的船舶享有所有权，船舶在移交前没有任何船舶优先权、船舶抵押权及其他随船债务；并承诺交船后若因该船移交前的随船债务发生第三人对船舶提出主张，而导致纠纷的赔偿、费用、开支等均由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保证在合同签订后10日内将购置款付给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如未按时付款，每日按合同额的0.5%向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罚款。

8、支付能力分析：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认为付款方具有资金支付能力，该比款项可收回。

五、涉及本次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出售资产所得款项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本次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可增加公司现金流和收益，预计交易净利润为1,217万元。

七、备查文件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0 1 3 年 7 月 2 7 日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股票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编号:临2013-034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和《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之要求，特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2013年上半年的使用与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402号文核准，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港"或"公司"）于2009年3月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增发人民币普通股24,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77元，共募集资金191,1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88,174.39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09年3月24日全部到位，业经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会审字〔2009〕6088号《验资报告》。自募集资金到位之日至2012年12月31日，共使用募集资金189,176.77万元，2013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506.72万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189,683.49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于2008年8月制定了《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

公司于2009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锦州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天桥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于2009年4月3日与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各方严格履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约定。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类别	账号	期末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天桥支行	专用账户	21001671001052502883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锦州港支行	专用账户	0708000129200038037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港支行	专用账户	306456306188	0.00	
合 计			0.00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天桥支行（账号：21001671001052502883）已于2013年6月28日销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锦州港支行（账号：0708000129200038037）已于2013年5月30日销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港支行（账号：306456306188）已于2013年5月31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年上半年，公司共投入募集资金506.72万元（包含利息收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9,683.49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募投项目主要情况如下：

1、锦州港第三港池301B原油泊位

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61,000万元，2013年公司总裁办公会第380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三港池301B原油泊位工程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54.59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其相应的募集资金账户做销户处理。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1,900.80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2、锦州港第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

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24,074.02万元，2011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预计结余募集资金3,314.44万元（本金3,162.05万元，利息收入152.39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经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通过，该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20,911.97万元。2013年公司总裁办公会第380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14.88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其相应的募集资金账户做销户处理。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0,911.86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3、锦州港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

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30,700万元，2011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二港池205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预计结余募集资金3,746.78万元（本金3,594.40万元，利息收入152.38万元）用于补充该项目资金，该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34,446.78万元。2013年公司总裁办公会第380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406.48万元（本金87.70万元，利息收入318.78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其相应的募集资金账户做销户处理，该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34,206.69万元。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直接投入15.99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4,206.69万元，该项目整体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4、锦州港第二港池205通用散货泊位工程

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22,356.87万元，2011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二港池205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预计结余募集资金3,746.78万元（本金3,594.40万元，利息收入152.38万元）用于补充募投项目—锦州港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项目资金，该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18,762.47万元。2013年公司总裁办公会第380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二港池205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14.78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与其相应的募集资金账户做销户处理。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762.4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5、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50,043.50万元，2011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预计结余募集资金3,314.44万元（本金3,162.05万元，利息收入152.39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经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讨论通过，该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53,357.94万元。2013年公司总裁办公会第380次会议审议同意将锦州港第三港池301B原油泊位工程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利息54.59 万元、锦州港第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利息14.88 万元、锦州港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06.48万元（本金87.70万元，利息收入318.78万元）及锦州港第二港池205通用散杂泊位工程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利息14.78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53,848.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直接投入490.73万元（包含利息收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3,901.67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191,1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9,683.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锦州港第三港池301B原油泊位工程	否	61,000.00	61,000.00	不适用		61,900.80	不适用	不适用	2012年7月	1,548.00	(注1)	否
锦州港第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	否	24,074.02	20,911.97	不适用		20,911.86	不适用	不适用	2009年6月	1,296.55	是	否
锦州港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	否	30,700.00	34,206.69	不适用	15.99	34,206.69	不适用	不适用	2013年2月	1,578.64	是	否
锦州港第二港池205通用散货泊位工程	否	22,356.87	18,762.47	不适用		18,762.47	不适用	不适用	2009年6月	1,264.79	是	否
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43.50	53,848.67	不适用	490.73	53,901.6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88,174.39	188,729.80		506.72	189,683.49				5,687.9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项目金额86,203.54万元，其中：三港池301B原油泊位工程38,916.06万元；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13,141.14万元；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22,013.63万元；第二港池205通用散货泊位工程12,132.7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11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港池206通用散杂泊位工程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24,074.02万元调整为20,911.97万元，形成结余募集资金3,314.44万元(含利息收入152.39万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调整事项相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已分别于2011年2月22日和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予以披露。 2011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港池205通用散货泊位工程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22,356.87万元调整为18,762.47万元，形成结余募集资金3,746.78万元(含利息收入152.38万元)，已用于补充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项目资金，该董事会决议已于2011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予以披露。 2013年上半年，经公司第380次总裁办公会审议同意，锦州港粮食现代物流项目一期工程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34,446.78万元调整为34,206.69万元，结余的募集资金406.48万元(含利息收入318.78万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 该项目已达到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要求的预计使用状态，但因主航道通过能力限制，泊位尚未实现25万吨级（2011年11月起实现15万吨级）的设计通过能力，致使该泊位未能达到预期效益。